發文機關憑證逾期（開始:2001-05-03,截止:2003-05-03）

電子公文

秘書室

裝 訂 線

元智大學 函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九十三年一月八日

發文字號：元智人字第九三〇〇二〇〇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人文社會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人文社會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本校徵求任期自九十三學年度（九十三年八月一日）開始之新任人文社會學院院長，任期三年、得連任一次，歡迎推薦人選或申請參選。

三、院長候選人需具備下列要件：

（一）在學術上卓有成就與聲望。

（二）認同本校教育理念（卓越、務實、宏觀、圓融）及學院所擔負之使命與任務。

（三）具有規劃、領導、推動學術行政之能力。

（四）具有高尚品德與操守良好。

（五）具教授資格。

四、院長候選人由下列方式推薦之：

（一）由校長徵詢學院教師意見後提出候選名單二至三人。

機關地址：中壢市遠東路一三五號
傳　真：（〇三）四六三八八〇〇

擬上簽呈，請　核示。

93.1.12 發送 016 號

第一頁，共二頁

93年01月12日 09時39分07秒
2-1=[A5C5ABBC37F2CD64]
2-2=[CB09D66E7355C2E2]

發文機關憑證逾期（開始:2001-05-03,截止:2003-05-03）

（二）院內專任教師或國內外學術單位之教授（研究員）三人以上推薦之。

（三）由該院院長遴選委員主動推薦。

五、凡有意推薦或申請參選者，請來函或電話索取相關表件，或於網路上自行印取，下載網址：http://www.yzu.edu.tw/。

六、請將相關資料於九十三年三月十五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掛號寄至本校人事室。

七、有關遴選事宜如不明處，請洽：人事室秦郁芬小姐（電話：（03）4638800轉2119，傳真：（03）4631718，電子郵件：titfany@saturn.yz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中山科學研究院、中央研究院、公私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校人文社會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、本校人事室

校長 詹世弘

93年01月12日 09時39分07秒
2-2=[CB09D66E7355C2E2]
2-1=[A5C5ABBC37F2CD64]